

中国非金属矿工业协会文件

中非协字（2023）第 005 号

关于申报 2023 年度“非金属矿科学技术奖”的通知

各单位：

为了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进一步增强科技奖励工作对科技创新的引领、带动和促进作用，经研究批准非金属矿科学技术奖增设“青年科技创新奖”类别。调整后的 2023 年度非金属矿科学技术奖申报类别为“基础研究类、技术发明类、科技进步类、科技公益类、青年科技创新类”。根据修订后的《非金属矿科学技术奖励管理办法》、《非金属矿科学技术奖励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的规定，并报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现将 2023 年度“非金属矿科学技术奖”的申报工作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申报工作要求

“非金属矿科学技术奖”申报书（以下简称“申报书”）应按填写说明的要求认真填写，重点突出项目的主要科学发现、技术发明或科技创新和成果转化内容。申报项目的研究内容应在“管理办法”规定范围内。同一项目应依据项目情况，在基础研究、技术发明或科技

进步、科技公益、青年科技创新类中选择其一，同一技术内容不得重复申报。

1. 申报基础研究类项目，相关论著必须公开发表，同时注明主要论著被引用情况。

2. 申报技术发明类项目，其整体技术应用研究1年以上。其核心技术已获得发明专利权或软件著作权等以及其他权益的证明材料。

3. 申报科技进步类项目，其主要或整体技术应工业化应用1年以上，项目须通过技术成果鉴定（评估）。

4. 申报科技公益类项目，应是技术标准（规范、规程、计量）、软科学研究（规划研究、政策研究、企业科学管理、科技信息化建设）、环境保护、资源调查等公益性科技项目。

5. 申报青年科技创新类项目，主要是在理论探索、技术创新、成果转化三个方面科技创新成果。根据项目内容的不同出具相应的证明材料。

申报项目须通过由中国非金属矿工业协会认定的技术成果鉴定（评估）。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项目，不得申报：

1. 已获国家或省、部级科技奖的；

2. 申报项目已向省（自治区、直辖市）、有关部委或其他社会力量奖单位申报的；

3. 知识产权权属不清或者有争议的。

二、材料报送要求

1. 大学、科研院所、行业骨干企业可直接申报，亦可通过中国非金属矿工业协会各专业委员会报送。推荐单位应对申报材料认真核实

并填写推荐意见。

2. “非金属矿科学技术奖”的申报必须同时报送申报书正文及附件材料3份并装订成册（含一份原件）。

三、申报时间

各申报单位请于2023年8月31日17:00前将申报材料邮寄或交送非金属矿科技奖励办公室，逾期不予受理。

四、联系方式

中国非金属矿工业协会（100831）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三里河路11号

联系人：朱 进 唐靖炎

电 话：010-57811327 13436501173

邮 箱：fkxhkjj@163.com

附件1. 非金属矿科学技术奖基础研究类申报书

2. 非金属矿科学技术奖技术发明类申报书

3. 非金属矿科学技术奖科技进步类申报书

4. 非金属矿科学技术奖科技公益类申报书

5. 非金属矿科学技术奖青年科技创新类申报书

6. 非金属矿科学技术奖管理办法

7. 关于“非金属矿科学技术奖”增设“青年科技创新奖”的说明

8. 申报2023年度非金属矿科学技术奖联系人登记表

